关于对《金东区关于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》（送审稿）的起草说明

一、制定背景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、稳定发展预期，加强各类政策协同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，1月17日，省政府印发《关于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》即“8+4”综合性政策（浙政发〔2023〕2号），2月3日金华市政府印发《关于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》，并明确要求各地2月15日前要结合实际制定本地政策承接落实方案，细化出台地方配套政策。根据上级政策要求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特制定本政策。

|  |
| --- |
| “8+4”政策体系浙江省在2022年“5+4”稳进提质政策体系基础上，系统谋划、综合集成形成了“8+4”政策体系。即扩大有效投资、科技创新、“415X”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、世界一流强港和交通强省建设、扩大内需和对外开放、乡村振兴和城乡一体化发展、保障和改善民生8个重点领域政策包，财政金融、自然资源、能源、人才等4张要素保障清单。“8+4”政策体系在具体工作中主要通过“1+N”个政策文件来落实。“1”就是制定一个综合性政策，“N”即由各部门细化制定一批配套政策措施，突出操作性。 |

二、主要内容

参照省、市政策，在金华56条政策基础上，结合我区实际情况，删除5条政策，新增1条政策，形成包括8个重点领域政策包、52条政策措施，其中45条为承接落实措施；6条为细化优化措施。

**一是扩大有效投资政策包（由区发改局牵头实施）**。包括加强资金要素保障；加强重大项目土地保障；加强用能要素保障；着力推进重点领域、重点行业投资；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等5条政策措施。

**二是科技创新政策包（由区科技局牵头实施）。**包括提升金融服务科技创新能力；实施高层次科技人才引育政策；支持高能级创新平台建设；支持开展原创性引领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；落实科技企业税收优惠政策；实施企业研发投入奖补政策；实施海外与外资研发机构激励政策；实施双创载体激励政策；支持科技企业做大做强；支持区域协同创新等10条政策措施。**新增“支持区域协同创新”1条。**

**三是“3+3”产业集群培育政策包（由区经信局牵头实施）。**包括加大财政支持力度；加大金融支持力度；加大土地要素供给力度；加大人才培育招引力度；加大特色产业集群创建等5条政策措施。**删除“强化政府产业基金引导”“促进工业用地有机更新”2条，其中“促进工业用地有机更新”部分内容并入“加大土地要素供给力度”。**

**四是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政策包（由区发改局牵头实施）。**包括打造高能级服务业平台；支持培育服务业骨干企业；强化服务业高端人才支撑；支持信息服务业稳进提质；支持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项目；支持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；推进文旅融合发展；推动服务业企业月度升规等8条政策措施。

**五是国际陆港和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政策包（由区交通运输局牵头实施）。**包括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；加快物流业高质量发展；优化交通项目前期工作程序；持续落实交通物流助企政策；放宽货车进城限制；便利交通运输从业人员；优化农村道路改造提升用地管理等7条政策措施。

**六是扩大内需和对外开放政策包（由区商务局牵头实施）。**包括持续释放传统消费潜力；培育发展一批消费新场景；加大外贸支持力度；支持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发展；深化全球大招商行动等5条政策措施。**删除“全力提升商业能级”1条。**

**七是乡村振兴和城乡一体化发展政策包（由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发改局牵头实施）。**包括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和耕地垦造；支持农业高质量发展；加强种粮农民收益保障；深化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；支持科技强农、机械强农；推动区域综合承载能力提升；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等7条政策措施。**删除“加大金融支持力度”“持续推进特色小镇高质量发展”2条，因我区无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、无特色小镇。**

**八是保障和改善民生政策包（由区人力社保局牵头实施）。**包括支持推进“劳有所得”；支持推进“幼有善育”“学有优教”；支持推进“病有良医”；支持推进“住有宜居”；支持推进“弱有众扶”“老有康养”等5条政策措施。

1. 起草过程

政策制定工作开展以来，我局先后进行3轮意见征求，根据部门意见对政策进行修改，期间根据金华市政策的变化，同步进行调整，及时与相关部门紧密对接。1月18日，我局积极与市发改委对接，根据金华市政策征求意见稿形成我区《若干政策》初稿，并征求各部门意见。2月8日，我局牵头召集相关部门召开《若干政策》讨论会，会后进一步完善。2月13日，对部门进行第三轮意见征求，形成最终送审稿。

 起草部门：金东区发展和改革局

 2023年2月17日